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武昌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338号

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8 月 15 日 申请 轨道交通11号线丁字桥站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8 月 22 日 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8月22日

